关于做好2026年下半年各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的通知

各系所、各位同学：

为加强我校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以下简称大创项目）过程管理，提高项目质量，现组织开展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

1.需求导向，真题真做：以学生为中心，引导学生在开展大创项目过程中，紧密对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需求，解决实际问题。鼓励将研究内容与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等高水平学科竞赛深度融合，以赛促学。

2.持续深化，成果转化：支持有高质量成果的项目团队开展后续研究，鼓励将大创项目成果转化为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在省级、校级毕业设计（论文）评审中，对相关优秀项目成果予以优先推荐。

二、检查对象

1.中期检查对象：2026年立项的省级（含省级校企合作基金项目）、校级项目；2025年立项未完成中期检查的国家级项目。

2.结题验收对象：延期结题的项目（含2024年立项的国家级项目、2025年立项的省级项目和校级项目）。

三、申请流程及要求（系统操作详见附件1）

1.立项单位设定**申报及审核时间**：由学院管理员在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完成时间设置。

2.学生材料填报：

（1）中期检查项目：负责人填报《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附件 2）。

系统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15:00

（2）结题验收项目：负责人填报《季度报告》（模板详见大创系统主页-资料下载）、《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报告》（附件 3）及《2026 年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展板》（附件 4）。

系统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15:00

3.指导教师线上审核。

系统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15:00

4.立项单位组织评审：**暂定 12 月 2 日下午（具体安排后续学院大创交流群内通知）**。

5.学院材料提交：

中期检查项目：

11 月 26 日-11 月 27 日期间，将导师签字后的纸质版中期检查报告（附件 2）送至力土学院楼 A207，并将电子版中期检查汇总表（附件 8）、答辩 PPT（省级项目需提交 PPT，校级不用提交 PPT），发送至邮箱：liujiacrch@163.com，邮件命名为“中期检查-级别-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

6.结果公示：各立项单位公示结果（不少于 3 天）

注：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填报、未按各单位要求提交资料及指导教师未审核、无故不参加中期答辩的项目，均视为自动终止。

学院评审形式：省级项目原则上采用现场 PPT 答辩的形式，校级项目采用集中评审形式。

以上内容，逾期后果自负。

7. 学校统一公布结果。

注：未按时在系统填报、更新材料并完成教师审核的项目，不予安排评审。

四、答辩事项

1. 答辩要求

（1）答辩时长 5 分钟。学生汇报本人承担的主要工作内容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参加项目工作在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实践动手能力以及创新、创业思维与能力的培养方面所取得的收获。创业实践项目还应汇报项目的实际运营情况、财务情况及市场前景。**如有实物成果，可在答辩时进行展示。**

（2）专家提问 2-3 分钟。专家提问与课题有关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研究论文或总结报告以及现场汇报中存在的疑点、错误及应改进的方面、考察学生的独立工作和团队协作能力等。并依据“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中期检查/结题验收参考标准”（附件 7）进行评审。

2. 结题要求

（1）2024 年立项项目的结题要求详见《关于做好 2024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https://jwb.cumt.edu.cn/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102&wbnewsid=7390。

（2）2025 年立项项目的结题要求详见《关于做好 2025 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https://jwb.cumt.edu.cn/content.jsp?urltype=news.NewsContentUrl&wbtreeid=1102&wbnewsid=7890

五、评审结果

1.中期检查评审成绩分为“通过”“警告”和“不通过”三个等级，结题验收评审成绩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和“终止项目”五个等级。

2.中期检查评审成绩为“警告”的项目，限期整改。项目负责人须在成绩公布一周内，将整改报告以书面形式上交相关单位。评审成绩不通过的，终止项目。

3.中期检查“警告”项目、结题验收“不合格”项目需限期整改（整改报告模板见“大创系统”下载专区)。项目负责人须在成绩公布一周内，向立项单位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并进行二次评审。二次评审不合格的，终止项目。

六、相关要求

1.结题验收的国家级项目由教务部负责，其余项目由各立项单位负责；中期检查的各级项目由各立项单位负责。

2.国家级和省级项目需按系统要求定期提交季度报告（季度报告模板详见大创系统主页-资料下载）。

3.请各单位及时督促学生和指导老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填报和审核。凡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更新材料、完成教师审核、无故不参加答辩评审的，均视为自动终止。

4.联系人

教务部：邱老师、高老师 联系电话：83590290

大创中心：张老师 联系电话：83593668

大创系统技术支持：南京先极公司

联系电话：025-83215097、18013908687

学院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83590611

附件:

1.大创系统登录说明及操作手册

1-1.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管理系统用户手册

1-2.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管理系统登录说明

2.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2-1.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2-2.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3.项目结题报告

3-1.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报告

3-2.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报告

4.2026 年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展板

5.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评审要点

6.各学院负责大创项目工作教学秘书联系方式

7.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中期检查/结题验收参考标准

8.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中期检查汇总表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2026 年 11 月 9 日